证券代码: 600698(A股) 900946(B股) 公告编号: 临 2021-009

证券简称: ST 天雁 (A 股) ST 天雁 B (B 股)

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上海证券交易所自收到公司申请之日后 10 个交易日内,根据实际情况, 决定是否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。
 -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期间,公司不申请股票停牌,公司股票正常交易。
- 公司股票能否被撤销其他风险警示,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审核同意,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

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因 2017 年度、2018 年度连续两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负值,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公司 A 股股票简称由"湖南天雁"变更为"*ST 天雁",公司 B 股股票简称由"天雁 B 股"变更为"*ST 天雁 B",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 5%。公司于 2020 年 4 月对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2.1 条关于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的规定进行逐项排查,公司 2019 年度报告经审计的净利润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,也不触及其他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1.1 条相关规定,鉴于公司主营业务规模较小,自 2020 年 4 月 30 日起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,A 股股票简称由"*ST 天雁"变更为"ST 天雁", B 股股票简称由"*ST 天雁 B"变更为"ST 天雁 B", 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 5%。

二、公司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情况

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发动机涡轮增压器、气门及其他发动机零部件。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,同时出具了《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》,就公司营业收入扣除事项是否符合规定及扣

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。经审计,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资产总额 127,245.21 万元,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77,942.95 万元,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 64,207.84 万元,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,020.24 万元。

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》(上证公函【2021】0438 号)(以下简称"《监管问询函》"),并对《监管问询函》进行了回复。公司对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(2020 年 12 月修订)第 13.9.1 条的情形进行了逐项排查,经排查,公司涉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,且不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,符合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。

鉴于上述原因,公司拟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。 上海证券交易所自收到公司申请之日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,根据实际情况,决定 是否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。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期间,公司不 申请股票停牌,公司股票正常交易。

三、其他风险提示

公司股票能否被撤销其他风险警示,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,公司将 根据该申请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目前公司处于产品迭代的关 键时期,特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,谨慎投资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http://www.sse.com.cn/),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为准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